

人保财险广东省中山市分公司个渠条线销售人员培训服务项目更正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07-06-04F-2026-D-F-E09888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人保财险广东省中山市分公司个渠条线销售人员培训服务项目

首次公告日期：2026年05月28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磋商文件

更正原因：磋商文件中的部分事项发生变化

更正内容：

1、原磋商文件第37页 第五章 采购需求

说明	3. 本项目采用单价报价及总价报价，总价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含税）95万元，超出的作为无效响应，予以否决处理。
----	--

更正为：

说明	3. 本项目采用单价报价及总价报价，总价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含税） 70万元 ，超出的作为无效响应，予以否决处理。
----	---

2、原磋商文件第39页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四）资格证明文件

增加：

2、诚信资格承诺函

诚信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关于贵方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公告，本单位愿意参加磋商，提供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声明：

1. 本单位具备以下条件：

1.1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在最近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行贿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1 本单位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2 本单位承诺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情形，同意按响应无效处理。

2.3 本公司非联合体投标。

本单位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特此声明！

说明：

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做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其他内容不变。

三、其他补充事项

/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东区博爱五路 50 号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石岐区南江路 3 号 3 幢 5 楼

联系人：冯琳舒、赵天白、冯锦彬、纪玩波、许锐焜

电话：0760-88113889

电子邮件：gczbzs_jk2024@163.com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06 月 01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冯琳舒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2026 年 06 月 01 日